

# 附件 3

## 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公里、个、万元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奉贤区 2023 年第 28 批次	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0.45820		新增建设用地		0.45820 (水域用地)	
申请转用 面积情况	地类 \ 权属		合计			其中：集体用地	
	总计		0.4582			0.4582	
	(一)农用地		0.35689			0.35689	
	耕地		0.0598			0.0598	
	其中水田		0			0	
	其中永久基本农田		0			0	
	(二)未利用地		0.10131			0.10131	
<b>国土空间规划、土地利用计划情况</b>							
是否符合规划		是		规划级别		省级	
申请使用国家计划				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			
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				2023	0	0	0.05980
<b>补充耕地情况</b>							
需补充	耕地数量	0.0598	水田规模	0	标准粮食产能	897.00	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		310000202302051774					
已补充	耕地数量	0.0598	水田规模	0	标准粮食产能	897.00	
承诺补充	耕地数量	0	水田规模	0	标准粮食产能	0	
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				补充耕地 实际总费用	7.176000		
<b>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</b>							
补划永久基本农田				0			
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、合理性：无 (简要概述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依据，项目选址选线情况及不可避免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原因)							

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：无  
 (简要概述踏勘论证情况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、质量、耕地类型及布局等情况)

**节约集约用地情况**

功能分区	数量	申请用地	原有用地 (改扩建项目)	指标控制 面积	所选取单项指标 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	节地技术、模 式应用情况
齐贤排河 (江海湾- 联合港)河 道整治工程	0.45820	0.45820	0.00000	0.45820	用地标准条款	符合节约集 约的相关要 求

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:

市、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 
主管部门审核意见

主管领导:

日期:

市、县人民政府  
审核意见

主管领导:

日期:

